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7 日

咨询电话：027-81363170

咨询人：黄琨

目录

第一部分、江夏区财政局（本级）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2020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

（一）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执行市与区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二）落实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规、政策，制定和执行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并指导、监督执行。

（三）承担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监管彩票市场和彩票资金。

（五）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编

制政府财务报告。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六）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统一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地方政府债券使用、管理和监督。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受托负责组织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项目的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公共服务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工作和政策管理。

（七）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区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区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按规定负责全区地方金融类机构、地方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财务监管。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执行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八）负责审核、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九）负责审核、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制定全区公费医疗支出管理办法，编制全区公费医疗年度预决算，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一）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财政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

（十二）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规定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和代理记账行业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实施票据管理制度。负责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四）执行全区农村综合改革相关政策，负责农村财务管理工作，参与村级“三资”管理、发展村集体经济、减轻农民负担及惠农政策落实监管等工作。承担农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构成单位来看，江夏区财政局部门决算由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机关）。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编制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5 人，其中：行政 18 人，事业 10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6 人）。

离退休人员 7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7 人。纳入机关事业养老保险退休人数 77 人。

第二部分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1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364.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2.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14.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26.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19.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47.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5.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7.10	
总计		30	5,984.32	总计		60	5,98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719.27	5,719.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6.11	4,136.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03	57.0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	57.03					
20106	财政事务			4,079.08	4,079.08					
2010601	行政运行			1,602.83	1,602.8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4.74	964.74					
2010650	事业运行			1,511.51	1,51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36	64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2	610.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52	22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	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48	386.48					
20808	抚恤			14.91	1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4.91	14.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38	514.38					
21004	公共卫生			192.28	192.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2.28	192.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10	322.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59	7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73	131.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78	11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41	4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41	4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55	378.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7.86	4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947.21	4,444.09	1,50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4.06	2,928.34	1,435.7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03		57.0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		57.03			
20106	财政事务			4,307.03	2,928.34	1,378.70			
2010601	行政运行			1,665.84	1,665.8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4.74		964.74			
2010650	事业运行			1,511.51	1,262.50	249.02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4.94		16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36	64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2	610.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52	22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	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48	386.48				
20808	抚恤			14.91	1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4.91	14.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38	446.99	67.39			
21004	公共卫生			192.28	124.89	67.3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2.28	124.89	67.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10	322.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59	7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73	131.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78	11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41	4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41	4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55	378.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7.86	4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1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138.32	4,138.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2.35	642.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4.38	514.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6.42	426.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19.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21.46	5,721.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1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721.46	总 计	64	5,721.46	5,72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5,721.46	4,383.28	1,338.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8.31	2,867.53	1,270.7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03		57.0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03		57.03
20106			财政事务	4,081.28	2,867.53	1,213.76
2010601			行政运行	1,605.03	1,605.0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4.74		964.74
2010650			事业运行	1,511.51	1,262.50	249.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36	64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2	610.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52	22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	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48	386.48	
20808			抚恤	14.91	1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4.91	14.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3	17.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4.38	446.99	67.39
21004			公共卫生	192.28	124.89	67.39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2.28	124.89	67.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2.10	322.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59	7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73	131.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78	11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41	4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41	4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55	378.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7.86	4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9.02	30201	办公费	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01.38	30202	印刷费	1.7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14.85	30203	咨询费	8.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80.71	30205	水费	0.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3.67	30206	电费	2.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05	30207	邮电费	6.5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8.72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7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26	30211	差旅费	6.8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9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32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222.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4.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42.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9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30309	奖励金	1.22	30229	福利费	175.9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人员经费合计		4,083.57	公用经费合计					29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32	0.00	10.14	0.00	10.14	16.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我单位 2020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我单位无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我单位无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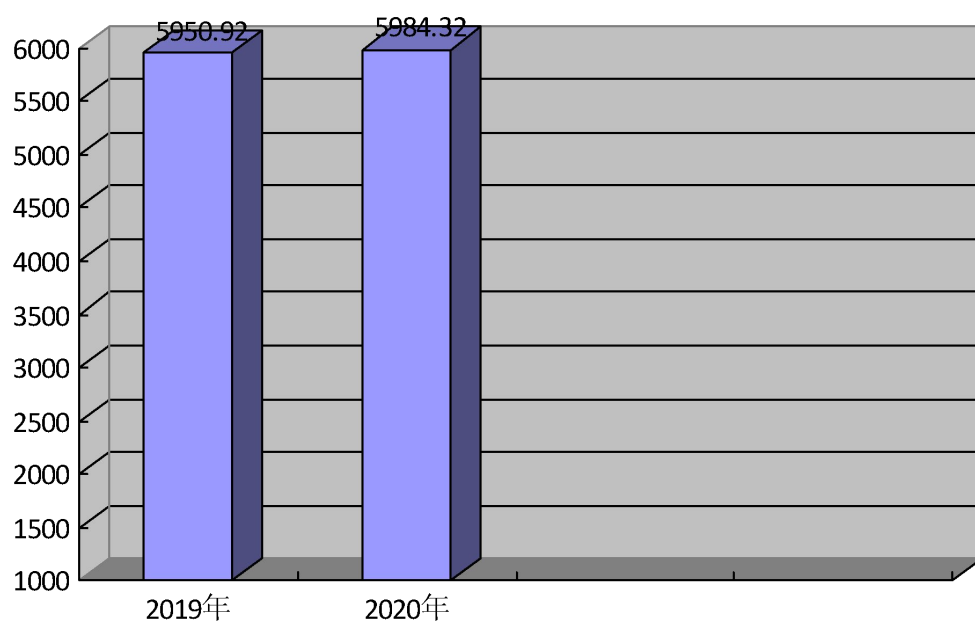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收入总计 5984.32 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 265.05 万元），支出总计 5984.32 万元（含年末结转和结余 37.10 万元），与去年相比，收、支增加 33.40 万元，增长 0.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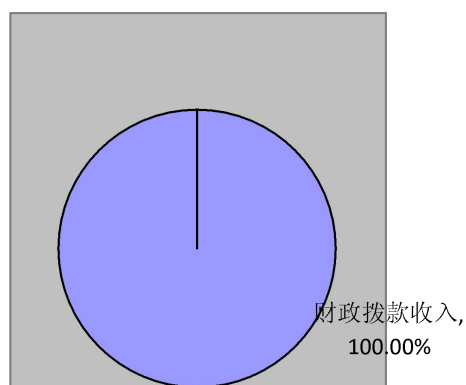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1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含政府性基金拨款）5719.2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收入决算结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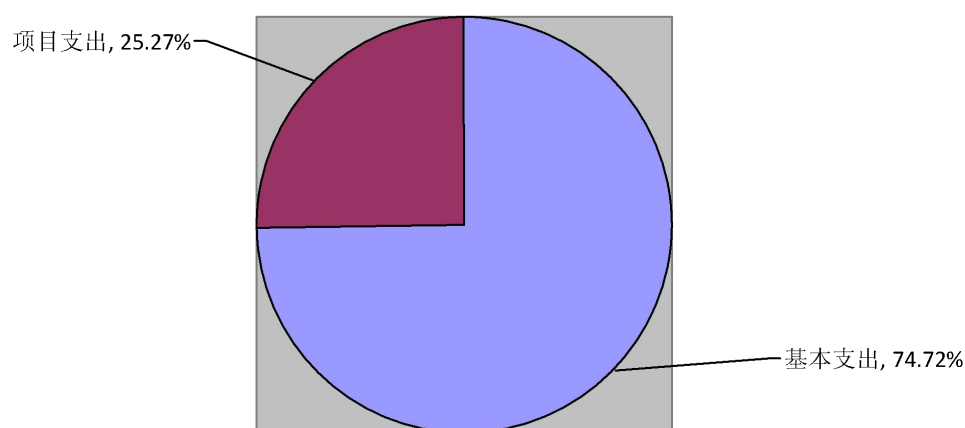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947.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4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72%，项目支出 1503.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5.2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支出决算结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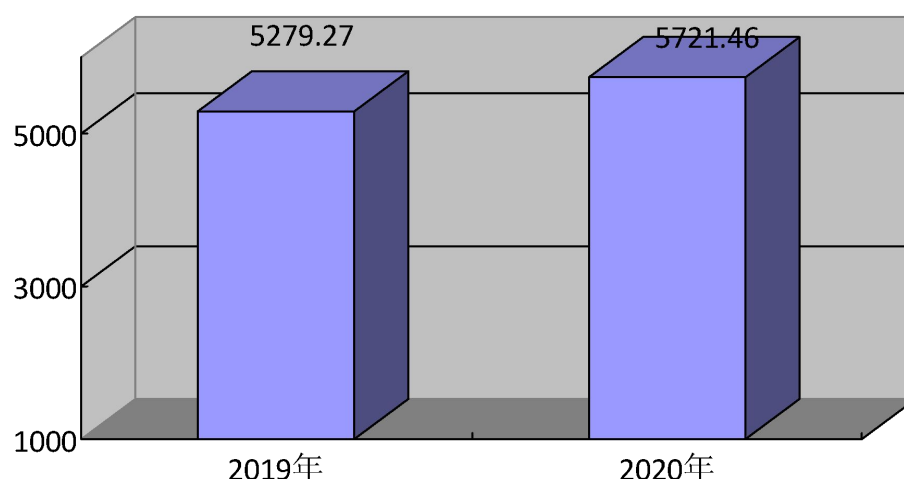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721.46 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 2.19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19.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721.46 万元（含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去年相比，收、支增加 442.19 万元，增长 8.3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表
(单位：万元)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6135.29 万元（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基本建设资金、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等支出），本年支出合计 5721.4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25%。其中：基本支出 4383.28 万元，项目支出 1338.18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财政网络建设维护经费 57.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全区财政网络建设进行了维护；

2、财政改革工作费用 368 万元，主要成效是支持财政的各项改革，如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预算管理改革、政府采购改革等工作；

3、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监督管理费用 219.59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进行了各项有效监督；

4、农村综合改革费用 2.3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农村税费改革、以钱养事、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等工作；

5、区级综合性协调费用 101.68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财政收入协调、政府债务管理、非税收入、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收益征管等工作；

6、纪委派驻财政局工作组经费 3.08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纪委派驻财政局工作组办公经费，保障派驻人员正常工作；

7、机关正常运转经费 270 万元，主要成效是弥补局机关公用经费不足，用于局机关各项日常事务；

8、财政收入增收激励资金 249.02 万元，主要成效是弥补全区财政系统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的不足，用于各项日常事务；

9、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 67.3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疫情防控期间一线人员下沉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5721.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138.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1.23%；卫生健康支出 514.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9%；住房保障支出 426.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度预算为 5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度预算为 174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5.0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2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度预算为 97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4.7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77%。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度预算为 158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1.51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95.42%。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度预算为 2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5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按照实际标准发放。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度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度预算为 38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4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度预算为 1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度预算为 1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
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度预算为 19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28 万元，完

成年度预算的 100%。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度预算为 7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5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度预算为 13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度预算为 11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7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度预算为 37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55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度预算为 47.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83.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83.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89.02 万元、津贴补贴 1201.38 万元、奖金 14.85 万元、绩效工资 180.7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3.6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3.0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8.7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4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2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75.18 万元、退休费 222.52 万元、抚恤金 14.91 万元、生活补助 142.08 万元、奖励金 1.2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0 万元。

公用经费 299.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38 万元、印刷费 1.78 万元、咨询费 8.00 万元、水费 0.55 万元、电费 2.77 万元、邮电费 6.5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75 万元、差旅费 6.82 万元、维修（护）费 1.6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39 万元、工会经费 25.00 万元、福利费 175.9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3.0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万元。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我（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的单位包括江夏区财政局本级，共计 1 个行政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预算数的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2.47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遵守八项规定，节约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预算数为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1.60 万元，减少 50%，减少原因是未开展因公出国(境)考察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预算数的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0.63 万元，减少 100%。减少的原因是单位进行公务车改革，车辆停用。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占预算数的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减 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占预算数的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0.63 万元，减少 100%。减少的原因是单位进行公务车改革，车辆停用。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预算数的 0%。与上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0.24 万元，减少 100%。减少的原因是遵守八项规定，节约开支。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余。

九、2020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江夏区财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9.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99 万元，增长 13.21%。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维修费用增加。具体分项说明如下：

办公费 4.38 万元，印刷费 1.78 万元，咨询费 8.00 万元，水费 0.55 万元，电费 2.77 万元，邮电费 6.5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75 万元，差旅费 6.82 万元，维修(护)费 1.6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39 万元，工会经费 25 万元，福利费 175.9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3.0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费 0.9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江夏区财政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92.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9.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1.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1.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2.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6.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1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夏区财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占有房屋22151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1251平方米，业务用房10900平方米。其他资产：货币资金34.31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0万元。

（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0年部门预算共有6个项目，共涉及预算资金751.79万元。6个项目如下：一是“财政改革工作经费”项目368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收支两条线、绩效管理和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建设和维护、惠农补贴、财政票据管理、会计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支出；二是“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经费”项目2.39万元，主要用于产权制度改革、农村税费改革、以钱养事、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等工作方面的支出；三是“区级综合性事务协调经费”项目101.68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收入协调、PPP项目协调、投融资协调、土地招拍挂、重点项目协调、政府债务管理、非税收入、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收益征管等方面的支出；四是“区纪委监委驻财政局工作组经费”项目3.08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组工作方面的支出；五

是“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219.6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流转、村级会计委托、农村“三资”管理、农村财源建设、农村经营承包合同、农民负担监督、涉农“三乱”专项治理、筹资筹劳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监督检查、周转金回收等方面的支出；六是“财政网络建设维护经费”项目57.04万元，主要用于全区财政网络建设和维护，财政支付电子化改革和国库资金动态监控工作；从评价总体情况来看，我部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无贪污、截留、挪用现象。

我单位2020年预算绩效评价自评分为93分，绩效等级为“达到预期目标”。

2. 绩效自评结果。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财政改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8万元，执行数为3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支持财政的各项改革，保障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收支两条线、绩效管理和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建设和维护、惠农补贴、财政票据管理、会计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经费较大，经费使用范围较广，二是部分项目资金弥补日常公

用开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厉行节约，合理开支；二是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避免乱扯乱用现象发生。

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9 万元，执行数为 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支持农村综合改革，保障产权制度改革、农村税费改革、以钱养事、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等工作方面的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资金用于基层财政所，只能中途调剂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基层财政所应根据单位需要，编制下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6 万元，执行数为 2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进行了各项有效监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资金用于基层财政所，只能中途调剂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基层财政所应根据单位需要，编制下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财政网络建设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04 万元，执行数为 5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用于全区财政网络建设维护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做好网络维护建设工作。

区级综合性事务协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

预算数为 101.68 万元，执行数为 10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财政收入协调、政府债务管理、非税收入、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收益征管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经费较大，经费使用范围较广。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避免乱扯乱用现象发生。

纪委派驻财政局工作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53%。主要产出和效果：用于纪委派驻财政局工作组办公经费，保障派驻人员正常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经费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

附件：6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本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财政改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	368	100.00%	10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	368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各项财政改革，包括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 购、收支两条线、绩效管理和评价、信息公开、惠农补贴、 财政票据管理、会计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用于各项财政改革，包括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收支两 条线、绩效管理和评价、信息公开、惠农补贴、财政票据管理、会计信 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绩效管理和评价、政府 采购改革等	完成	完成	10	
			各项财政改革	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改革及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368	368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效率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完成电子化支付改革	部分单位覆盖	部分单位覆盖	10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现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	效果好	效果好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5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9	2.39	100.00%	10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9	2.39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各项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包括产权制度改革、农村税费改革、以钱养事、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等工作			用于各项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包括产权制度改革、农村税费改革、以钱养事、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农村综合改革		完成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改革及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完成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2.39	2.39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效率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安居乐业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江夏区人民利益		效果好	效果好	10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5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财政网络建设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04	57.04	100.00%	100	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04	57.04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收付网络建设和维护，财政各项网络建设和维护等工作				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收付网络建设和维护，财政各项网络建设和维护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各预算单位		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各项财政网络建设维护		好	好	1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57.04	57.04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效率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财政网络的正常运行，保障财政资金的正常拨付。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全区财政网络的正常运行		效果好	效果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8	
			总分					88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6	219.6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6	219.6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土地流转、村级会计委托、农村“三资”管理、农村财源建设、农村经营承包合同、农民负担监督、涉农“三乱”专项治理、筹资筹劳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监督检查、周转金回收等工作			主要用于土地流转、村级会计委托、农村“三资”管理、农村财源建设、农村经营承包合同、农民负担监督、涉农“三乱”专项治理、筹资筹劳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监督检查、周转金回收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经济管理和财政财务监督管理工作	完成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好	好	2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219.6	219.6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财务监督公正公平公开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江夏区人民利益	效果好	效果好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区级综合性事务协调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68	101.68	100.00%	100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68	101.68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财政收入协调、政府债务管理、非税收入、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收益征管等工作			主要用于财政收入协调、政府债务管理、非税收入、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收益征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协调性工作	完成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好	好	15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101.68	101.68	15	原因:经费使用范围较广。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效率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98.98%	13	原因:经费使用范围较广。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	效果好	效果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8	

附件: 1							
江夏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纪委监委驻财政局工作组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江夏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3.08	20.54%	100	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3.08	20.5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纪检组等方面的支出			主要用于纪检组等方面的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纪检组工作	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好	好	1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节点	至2020年12月末	至2020年12月末	1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投入总额	15	3.08	8	原因:经费预算大。改进措施:准确编制预算,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资金效率	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率20.54%	8	原因:经费预算大。改进措施:准确编制预算,进一步做到专款专用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8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	效果好	效果好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8	
		总分				70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单位无随2020年区级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凝心聚力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面对严峻形势，区财政部门坚持以“六保六稳”为目标，加大研判，精准施策，减支增效，确保了财政可持续运行。

1. 落实落地争取中央一揽子政策。一是积极争取国家补助性资金。通过向省市申报和主动上门对接申请的办法，我区已争取到中央省市防疫政策性补助资金 41518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疫情防控、患者救治、兜牢“三保”以及疫情期间的涉疫工程、酒店、医院结算等费用，极大的缓解了我区疫情增支压力。**二是建立国库库款资金调度“绿色通道”。**建立了市财政对我区国库库款调度机制，区国库资金留用比例从 10%提高到 15%，对库款余额进行监控。实施风险区启动应急保障机制，市财政通过临时库款调度等方式给予过渡性支持，用于区“三保”特别是工资发放。

2. 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在收支矛盾加大、压力加剧的情况下，面对层出不穷的新增支出，在确保疫情防控、备灾防汛救灾和“三保”支出的同时，一方面对全年预算支出进行调减，按照公用经费下调 15%、专项下调 30%的比例调减各单位全年预算支出，共压减 121543 万元；另一方面严格控制新增支出，对本年度未纳入预算、未列入政府投资计

划、由单位自筹解决的资金原则上不予安排。

3. 加大财力统筹力度。对 2019 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进行全面清理，统筹用于急需支出，保障重点支出；清理各部门单位往来资金，对超过年限的以及受疫情影响支出进度的，全部收回用于弥补缺口；积极盘活重点项目存量资金，统筹用于在急项目建设；统筹使用政府债券资金，缓解筹融资压力；加大“三本预算”的衔接力度，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统筹兼顾推进政府投资项目

1. 强化项目支出管理。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预算资金管理，保证项目单位正常性支出的需要。2020 年度区政府投资项目共 137 项，估算总投资 103.38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资金 6.59 亿元，区级财政资金 95.86 亿元，其他资金 0.93 亿元）。

2. 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对所有项目建设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人负责，专账管理，封闭运行，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减少资金拨付环节，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三）严守底线防范债务风险

1. 政府债务情况。其中：一般债券 55.41 亿元，专项债券 75.37 亿元。2020 年度已发行新增债券 62.194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8.5941 亿元，专项债券 43.6 亿元；预计全年新增债券 62.1941 亿元。2020 年共需偿还债券本息 14.74 亿元（本金 9.92 亿元），已偿还 14.47 亿元，年底前还需偿还债券利息 0.26 亿元。2020 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将达

到 177.86 亿元。

2. 政府隐债情况。2020 年底我区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为 114.98 亿元，其中：政府承诺偿还的隐债余额 44.79 亿元，政府承诺提供担保的隐债余额 70.19 亿元。

3. 债务管理情况。区财政系统将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债券资金使用通过国库集中收付系统管理、全口径监测平台对全区存量债务数据进行动态监管、做好防范风险预案等措施，确保还本付息及时兑现。

（四）真金白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1. 修制定两个办法。修订了《2020 年度江夏区引导新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调拨资金 1 亿元增资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引导资金，建立不少于 16 亿元的放贷资金池，向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发放“救企贷”。制定了《江夏区小微企业融资应急资金管理办法》，扩大引导资金规模，积极争取市级 5 亿元融资应急资金，安排 1 亿元的区级应急资金，设立融资应急资金，为贷款到期续贷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提供资金周转，周转时限最长放宽至 1 个月，期间免收资金使用费。全区已受理 118 个企业“救企贷”“应急贷”申请报告，已办理资金 69568.48 万元，全年发放 99374.24 万元，切实解决企业燃眉之急。

2. 及时兑现两项奖补政策。迅速兑现 2019 年 23 家企业区级技改补贴资金 1995 万元；将对上汽通用武汉分公司、博世华域、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和大健康产业园拨付高质量

发展专项补贴资金 9000 万元。

3. 减免两类房屋租金。对承租区属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且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免收 3 个月房租，减半收 6 个月房租。鼓励属地及行业主管部门引导集体资产类经营用房比照国有资产类“三免六减半”政策落实，按照租金减免总额的 50%给予补助。全区已申报和落实减免资金 1291 笔 3844.9 万元。

4. 支持本土企业打开市场。区财政对符合政府采购标准的地产品，全部纳入政府采购目录库，引导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积极采购使用地产品。

（五）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1.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 20 个区直部门、单位的 58 个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要求全区一级预算单位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扩大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覆盖面。

2. 全面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制度，将一批地方名优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和质量。全年政府采购规模达到 61.58 亿元。

3. 全面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按时完成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政府资产报告试点和国有资产报告工作，规范资产处置程序，狠抓资产收益征管，全区资产处置收入为 885 万元，完成国有资产收益 9968 万元。

4. 全面加强投资评审管理。逐步规范和完善财政投资评审程序，拓宽评审范围，完成投资项目评审 112 项，审减节

约金额 3403 万元，审减率 10%。

5. 全面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行财政信息公开，公开部门预算资金 70.88 亿元、“三公经费” 0.33 亿元、政务信息 178 条，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全面推进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强化惠民惠农补贴资金日常监管。

6. 全面加强农村经济管理工作。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区 273 个村已全部完成清产核资、清人分类工作，开发区和郑店街已完成改革工作任务，农村土地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工作稳步推进，新增新型农村经营主体 209 家，年收入达到 8000 余万元。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凝心聚力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落实落地争取中央一揽子政策。	一是积极争取国家补助性资金。通过向省市申报和主动上门对接申请的办法，我区已争取到中央省市防疫政策性补助资金415180万元，二是建立国库库款资金调度“绿色通道”。建立了市财政对我区国库库款调度机制，区国库资金留用比例从10%提高到15%，对库款余额进行监控。
2	凝心聚力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	在收支矛盾加大、压力加剧的情况下，面对层出不穷的新增支出，在确保疫情防控、备灾防汛救灾和“三保”支出的同时，一方面对全年预算支出进行调减，按照公用经费下调15%、专项下调30%的比例调减各单位全年预算支出，共压减121543万元；另一方面严格控制新增支出，对本年度未纳入预算、未列入政府投资计划、由单位自筹解决的资金原则上不予安排。
3	凝心聚力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加大财力统筹力度。	对2019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进行全面清理，统筹用于急需支出，保障重点支出；清理各部门单位往来资金，对超过年限的以及受疫情影响支出进度的，全部收回用于弥补缺口；积极盘活重点项目存量资金，统筹用于在急项目建设；统筹使用政府债券资金，缓解筹融资压力；加大“三本预算”的衔接力度，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4	统筹兼顾推进政府投资项目	强化项目支出管理。	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预算资金管理，保证项目单位正常性支出的需要。2020年度区政府投资项目共137项，估算总投资103.38亿元。

5	统筹兼顾推进政府投资项目	强化项目资金管理。	对所有项目建设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人负责，专账管理，封闭运行，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减少资金拨付环节，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6	严守底线防范债务风险	政府债务情况。	其中：一般债券55.41亿元，专项债券75.37亿元。2020年度已发行新增债券62.1941亿元，其中：一般债券18.5941亿元，专项债券43.6亿元；预计全年新增债券62.1941亿元。2020年共需偿还债券本息14.74亿元（本金9.92亿元），已偿还14.47亿元，年底前还需偿还债券利息0.26亿元。2020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将达到177.86亿元。
7	严守底线防范债务风险	政府隐性债务情况。	2020年底我区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为114.98亿元，其中：政府承诺偿还的隐性债务余额44.79亿元，政府承诺提供担保的隐性债务余额70.19亿元。
8	严守底线防范债务风险	债务管理情况。	区财政系统将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债券资金使用通过国库集中收付系统管理、全口径监测平台对全区存量债务数据进行动态监管、做好防范风险预案等措施，确保还本付息及时兑现。
9	真金白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修制定两个办法。	修订了《2020年度江夏区引导新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调拨资金1亿元增资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引导资金，建立不少于16亿元的放贷资金池，向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发放“救企贷”。制定了《江夏区小微企业融资应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扩大引导资金规模，积极争取市级5亿元融资应急资金，安排1亿元的区级应急资金，设立融资应急资金，为贷款到期续贷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提供资金周转，周转时限最长放宽至1个月，期间免收资金使用费。全区已受理118个企业“救企贷”“应急贷”申请报告，已办理资金69568.48万元，全年发放99374.24万元，切实解决企业燃眉之急。
10	真金白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及时兑现两项奖补政策。	迅速兑现2019年23家企业区级技改补贴资金1995万元；将对上汽通用武汉分公司、博世华城、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和大健康产业园拨付高质量发展专项补贴资金9000万元。
11	真金白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减免两类房屋租金。	对承租区属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且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免收3个月房租，减半收6个月房租。鼓励属地及行业主管部门引导集体资产类经营用房比照国有资产类“三免六减半”政策落实，按照租金减免总额的50%给予补助。全区已申报和落实减免资金1291笔3844.9万元。
12	真金白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支持本土企业打开市场。	区财政对符合政府采购标准的地产品，全部纳入政府采购目录库，引导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积极采购使用地产品。
13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对20个区直部门、单位的58个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要求全区一级预算单位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扩大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覆盖面。
14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制度，将一批地方名优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和质量。全年政府采购规模达到61.58亿元。
15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按时完成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政府资产报告试点和国有资产报告工作，规范资产处置程序，狠抓资产收益征管，全区资产处置收入为885万元，完成国有资产收益9968万元。
16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加强投资评审管理。	逐步规范和完善财政投资评审程序，拓宽评审范围，完成投资评审项目112项，审减节约金额3403万元，审减率10%。
17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	积极推行财政信息公开，公开部门预算资金70.88亿元、“三公经费”0.33亿元、政务信息178条，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全面推进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强化惠民惠农补贴资金日常监管。
18	双管齐下稳步推进财政监管工作	全面加强农村经济管理工作。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区273个村已全部完成清产核资、清人分类工作，开发区和郑店街已完成改革工作任务，农村土地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工作稳步推进，新增新型农村经营主体209家，年收入达到8000余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项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某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某协会收取的会费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是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三、“三公”经费支出：指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招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财政部门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

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提取的提租补贴。